证券代码:000762 证券简称:西藏矿业 公告编号:2023-037

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西藏矿业	股票代码	00076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迎春		宁秀英
办公地址	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	(0891)6872095		(0891)6872095
电子信箱	xzkywyc6@126.com		xzkynxy@sina.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92,219,606.98	283,395,450.66	38.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1,049,305.37	25,296,514.11	338.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96,307,570.97	7,579,632.81	1,170.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68,298,939.30	166,641,489.61	61.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13	0.049	334.6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13	0.049	334.6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81%	0.85%	2.9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7,320,925,556.71	8,143,611,169.68	-10.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945,959,323.93	2,883,025,430.71	2.18%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5,47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西藏矿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0.86%	108,733,483	0	质押	41,64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能源革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61%	13,625,877	0	不适用	0
成都天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8%	4,600,000	0	不适用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中证新能源汽车产业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	其他	0.62%	3,247,194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62%	3,223,713	0	不适用	0
段林华	境内自然人	0.53%	2,741,765	0	冻结	41,76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0%	2,605,581	0	不适用	0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新能源汽车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8%	2,506,002	0	不适用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新能源汽车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0%	2,103,851	0	不适用	0
彭海生	境内自然人	0.39%	2,019,8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段林华截至2024年6月28日持有本公司股份为2,741,765股,持股比例为0.53%,其中托管在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的股数为2,700,000股,彭海生截至2024年6月28日持有本公司股份为2,019,800股,持股比例为0.39%,其中托管在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的股数为2,000,0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1,721,981	0.33%	915,600	0.18%	2,605,581	0.50%	53,100	0.0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新能源汽车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236,751	0.43%	565,600	0.11%	2,103,851	0.40%	37,200	0.01%
成都天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3,757,800	0.72%	842,200	0.16%	4,600,000	0.88%	0	0.00%
西藏矿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06,726,583	20.48%	2,006,900	0.39%	108,733,483	20.86%	0	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中证新能源汽车产业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	1,939,590	0.37%	1,045,100	0.20%	3,247,194	0.62%	0	0.00%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53,100	0.01%	2,658,681	0.51%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重要事项如下:
1、2024年7月01日公司披露的《关于西藏扎布耶盐湖绿色综合开发利用万吨电池级碳酸锂项目的进展公告》,该项目于2022年6月正式开工建设,2023年11月20日实现机械竣工,2024年6月30日开始试生产,配套能源设施建设也在紧锣密鼓地推进中。
2、2024年5月31日召开的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剔除已回购股份0.00股后的521,174,14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000000元人民币现金。详细内容见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
《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3、2024年8月01日公司披露的《关于预挂牌转让控股子公司白银扎布耶锂业有限公司100%股权的提示性公告》,公司拟通过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子公司白银扎布耶锂业有限公司100%股权事项进行正式挂牌前的信息预披露,公开征集拟转让股权的潜在受让方。
董事长:张金涛
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八月十九日

股票代码:000762 股票简称:西藏矿业 编号:2024-034

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4年8月19日以现场方式召开。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于2024年8月9日以邮件、传真的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张金涛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审议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程序、内容、格式符合相关文件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报告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公告。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宝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查通过此事项。
相关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公告。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2023年度工资总额清算及2024年度工资总额预算的议案》。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相关规定,经过公司审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的从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提供了2023年度审计服务,能严格遵守国家相关的法律法规,能独立、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为公司提供了较好的审计服务,年度审计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具备较好的独立性、良好的专业胜任能力。为保持审计工作连续性,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和内控审计工作。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相关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公告。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议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相关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公告。
特此公告。
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十九日

股票代码:000762 股票简称:西藏矿业 编号:2024-035

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4年8月19日在拉萨以现场方式召开。公司监事会办公室于2024年8月3日以电话方式通知了全体监事。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拉巴江村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对所列议案进行了审议,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及董事会审议本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的从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十九日

股票代码:000762 股票简称:西藏矿业 编号:2024-038

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19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和内控审计工作。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的规定。相关情况如下:
一、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7月18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首席合伙人	王国海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38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2,272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836人
2023年(经审计)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4.83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30.99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8.40亿元		
2023年上市公司(含A、B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675家		
	审计收费总额	6.63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金融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采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农、林、牧、渔业,住宿和餐饮业,卫生和社会工作,综合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7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组织形式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注册地址为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128号6楼,执行事务合伙人为王国海,是上交所、深交所上市委员会的成员单位,在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发布的《2022年会计师事务所综合评价前百家信息》中名列全国第六位,内资所第二位。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拥有从业人员7400余名,其中拥有博士、硕士学位和会计、审计、经济、工程技术等高级专业职称的人员1600余名,注册会计师2200余名,各类全国领军人才55余名,有281位从业人员拥有境外执业会计师资格。员工平均年龄28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拥有为企业上市服务的丰富经验。多年来,一直致力于协助企业进入资本市场,并在此方面业绩卓著,多年位居资本市场第一名。
2020年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累计124家IPO过会(其中主板37家、中小板12家、创业板37家、科创板38家),位列全国第一;2021年累计81家IPO过会,位列全国第一,2022年累计121家IPO过会,2023年累计36家IPO过会,位列全国第三。
2.投资者保护能力
2023年末,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1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1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
3.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2021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14次、自律监管措施6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和纪律处分。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3人次、监督管理措施35人次、自律监管措施13人次、纪律处分3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共涉及50人。
(二)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与公司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合伙人	王健	2001年	2013年	2018年	2021年	2024年复核敏芯股份、恒铭达、康恩贝、天普股份等上市公司2023年度审计报告;2023年复核敏芯股份、恒铭达、康恩贝、天普股份等上市公司2022年度审计报告;2022年复核敏芯股份、恒铭达、康恩贝、天普股份等上市公司2021年度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	王健	2001年	2013年	2018年	2021年	
	孙锦华	2007年	2012年	2019年	2021年	/
质量控制复核人	龚文昌	2012年	2009年	2009年	2023年	2024年签署浙江龙盛等上市公司2023年度审计报告,复核上海建科、南京通达海等上市公司2023年审计报告;2023年签署浙江龙盛等上市公司2022年度审计报告,复核上海建科、南京通达海等上市公司2022年审计报告;2022年签署浙江龙盛等上市公司2021年度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经双方协商,确定2024年度会计报表审计费用84万元(含增值税),内部控制审计费用42万元(含增值税),与2023年度审计费用持平。
二、拟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审查,与有关人员进行了充分沟通和交流,并向管理层、财务部等了解情况后,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专业人员情况、资质条件、执业记录、质量管理水平及质量管理制度、工作方案、风险承担能力水平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认真审查。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的从业资格,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严格遵循了《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等有关财务审计的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具有足够的专业胜任能力,能够满足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的工作要求。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稳定性、连续性,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2、公司于2024年8月1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以全票同意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控审计工作。
3、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宜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三、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3、审计委员会履职的证明文件;
4、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十九日

股票代码:000762 股票简称:西藏矿业 编号:2024-039

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提议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 遗漏。
根据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司拟定于2024年9月6日召开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本次股东大会为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议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4年9月6日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24年9月6日,其中: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9月6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9月6日9:15-15:00。
5. 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4年8月30日。
7. 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 会议地点:西藏自治区拉萨市柳梧新区慈觉林街道顿珠金融城金玺苑15层。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上述议案经公司2024年8月19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1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网址: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相关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 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2)个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个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应持身份证、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传真或信函在2024年9月5日16:3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董办)
2. 登记时间:2024年9月5日上午10:00至12:00,下午15:30至16:30时。
3. 登记地点:
地址:西藏自治区拉萨市柳梧新区慈觉林街道顿珠金融城金玺苑15层
邮政编码:850000
4. 会议联系方式
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891-6872095
传 真:0891-6872095
联系人:王迎春、德央
5.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所有股东的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 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 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2:授权委托书(复印有效)
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八月十九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762",投票 简称为"西矿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年9月6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9月6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公司) 出席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以下议案以投票方式按以下意见代表本人(本公司)行使表决权:(若无明确指示,代理人可自行投票。)
本人(本公司)对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注:股东根据本人意见对上述审议事项选择同意、反对或弃权,并在相应 表格内打"√",三者中只能选其一,选择一项以上的无效;如委托人未对投票做明确指示,则视为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
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股东账户: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自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注: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应加盖法人单位公章。
授权日期:2024年9月

证券代码:000408 证券简称:藏格矿业 公告编号:2024-054

藏格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藏格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定于2024年8月26日(星期一)在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1199号2栋19楼会议室以现场与网络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47)。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方便公司各位股东行使股东大会表决权,现将公司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4年8月26日(星期一)下午2: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4年8月26日(星期一):
A、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8月26日9:15~9:25,9:30~11:30,13:00~15:00;
B、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8月26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表决: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并参加表决;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股权登记日:2024年8月20日。
7、出席对象:
(1)截至2024年8月20日(本次会议股权登记日)下午3:00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1199号2栋19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名称及提案编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业务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
3.00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7)
3.01	《回购股份的目的》	√
3.02	《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条件》	√
3.03	《拟回购股份的方式、价格区间》	√
3.04	《拟回购股份的种类、用途、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及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	√
3.05	《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	√
3.06	《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
3.07	《办理本次回购股份事宜的具体授权》	√

2、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10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3、议案3.00需逐项表决,且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审议通过。
4、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本次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将对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在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中披露。
三、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方式: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以亲自到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地点办理登记,也可以用信函、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登记。股东办理参加现场会议登记手续时应提供下列材料:
(1)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的,持加盖单位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证券账户卡、股权登记日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持加盖单位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股权登记日持股凭证。
(2)自然人股东:本人亲自出席的,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证券账户卡、股权登记日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股权登记日持股凭证。
(3)异地股东可以凭以上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但出席会议时需出示登记证明材料原件。
(4)不接受电话登记。
2、现场登记时间:2024年8月26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2:30)。
3、登记地点: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1199号2栋19楼会议室。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瑞雪
电子邮箱:2671491346@qq.com
联系电话:0979-8962706
传真:0979-8962706
5、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2)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于会前半小时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投票流程详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六、附件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2: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藏格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1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为"360408"。
2、投票简称为"藏格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提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年8月26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8月26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4年8月26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附件2:
授权委托书
藏格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于2024年8月26日(星期一)召开的藏格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权,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委托人对受托人的表决指示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业务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			
3.00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7)			
3.01	《回购股份的目的》	√			
3.02	《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条件》	√			
3.03	《拟回购股份的方式、价格区间》	√			
3.04	《拟回购股份的种类、用途、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及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	√			
3.05	《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	√			
3.06	《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			
3.07	《办理本次回购股份事宜的具体授权》	√			

特别说明事项:
1、委托人可在"同意""反对"或"弃权"方框内划"√",做出投票指示,为单选,多选无效;如委托人未作任何投票指示,则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委托人承担。
2、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投票,以及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弃权"。
3、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字;委托人为个人的,应签名。
4、本授权委托书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委托人单位名称或姓名(签字盖章):
委托人营业执照号码或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867 证券简称:周大生 公告编号:2024-045

周大生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4年7月份新增自营门店情况简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2023年修订)》第四章第八节珠宝相关业务的要求,周大生珠宝股份有限公司现将2024年7月份公司新增自营门店概况披露如下:

序号	门店名称	所在地区	开设时间	经营形式	面积(m2)	总投资金额(万元)	主要商品类别
1 1	周大生国家宝藏太原公元时代城专卖店	华北	2024.7.1	专卖店	26	402	素金、镶嵌
2 2	周大生太原百花谷专卖店	华北	2024.7.1	专卖店	131	550	素金、镶嵌
3 3	周大生重庆南坪重百专柜	西南	2024.7.1	联营专柜	54	255	素金、镶嵌
4	周大生湘潭华隆步步高广场专柜	华中	2024.7.15	联营专柜	46	393	素金、镶嵌
5	周大生经典重庆涪陵商都专柜	西南	2024.7.17	联营专柜	36.4	450	素金、镶嵌
6 4	周大生无锡大东方百货专柜	华东	2024.7.20	联营专柜	40	419	素金、镶嵌
7	周大生国家宝藏丹阳八佰伴专柜	华东	2024.7.20	联营专柜	102	525	素金、镶嵌
8	周大生经典南京新街口大洋专柜	华东	2024.7.27	联营专柜	36	500	素金、镶嵌
9	周大生深圳大运天地购物中心专卖店	华南	2024.7.28	专卖店	127	600	素金、镶嵌

注:总投资金额为计划投资额,主要包括首次铺货、装修、道具及固定资产、旧店转至新店的货品等。上述面积为建筑面积或租赁面积等,具体以签订的合同为准。
以上经营数据为初步统计数据,最终数据以定期报告为准,特提醒投资者注意。
特此公告。
周大生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1日

证券代码:002376 证券简称:新北洋 公告编号:2024-061
债券代码:128083 债券简称:新北转债

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持股5%以上股东威海北洋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洋集团")的通知:近日,北洋集团办理了股份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如是注明限售类型)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北洋集团	是	11,130,000	12.00	1.72	否	否	2024/8/16	办理解除质押为止	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鲸园支行	企业生产经营
		3,710,000	4.00	0.57			2024/8/16			
		11,130,000	12.00	1.72			2024/8/19			
合计		25,970,000	28.00	4.00	--	--	--	--	--	--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的基本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北洋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威海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资集团")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万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万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国资集团	41,481,473	6.40	0	0	0	0	0	0	0	0
北洋集团	92,738,540	14.30	8,000,000	33,970,000	36.63	5.24	0	0	0	0
合计	134,220,013	20.70	8,000,000	33,970,000	25.31	5.24	0	0	0	0

三、其他说明
北洋集团本次质押主要因为自身经营的资金安排需求,所质押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不存在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的情况,其具备到期履约和资金偿还能力。
四、备查文件
1.股份质押告知函。
特此公告。
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1日

证券代码:002471 证券简称:中超控股 公告编号:2024-067

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
根据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文件《关于下达2022年第三批省工业和信息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苏财工贸【2022】52号),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孙公司江苏中超航宇精铸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精铸")申报的"国产宽体客机发动机高温合金超大型复杂薄壁涡轮机匣超限精密成型技术攻关研究"项目获得合计900万元财政资金补助。2022年7月19日,江苏精铸已收到450万元财政启动资金补助。上述项目现已通过验收,公司于2024年8月20日收到剩余450万元财政资金补助。
详情请见公司2022年7月14日、2022年7月20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收到政府补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3)、《关于收到政府补助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45)。
二、政府补助的类型及其影响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确认上述事项并划分补助的类型。该政府补助全部与资产相关,计入递延收益,具体的会计处理及对公司2024年度损益的影响,最终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确认的结果为准,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2669 证券简称:康达新材 公告编号:2024-073

康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设立产业基金进展暨完成私募投资基金备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设立基金情况概述
康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海南如是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如是创投")、福建景兆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陈显锋、陈永建签署了《如是创新(武汉)科技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共同设立如是创新(武汉)科技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 "如是科创基金")。该基金规模为9,030万元,其中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3,000万元,约持有合伙企业33.2226%的合伙份额。
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1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设立产业基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
二、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基金管理人海南如是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通知,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如是科创基金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备案信息如下:
1、基金名称:如是创新(武汉)科技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基金编号:SAGS03;
3、成立时间:2024年1月25日;
4、备案时间:2024年8月19日;
5、基金备案阶段:暂行办法实施后成立的基金;
6、基金类型:创业投资基金;
7、注册地: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
8、币种:人民币现钞;
9、基金管理人名称:海南如是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管理类型:受托管理;
11、托管人名称: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对后续进展情况的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康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732 证券简称:燕塘乳业 公告编号:2024-038

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广东燕塘饲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9月5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广东燕塘饲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清算注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1),公司控股子公司广东燕塘饲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燕塘饲料")于2023年9月1日召开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对燕塘饲料进行清算注销的事项(以下简称"本次清算注销事项")。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清算注销事项在公司总经理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清算注销事项不构成公司的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近日,公司收到遂溪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登记通知书》,准予燕塘饲料注销登记。至此,燕塘饲料注销登记手续已经全部办理完毕。本次清算注销事项不会对公司经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0日

证券代码:002159 证券简称:三特索道 公告编号:2024-21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退休离任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总工程师舒本道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舒本道先生已达到法定退休年龄,申请辞去公司总工程师、公司全资子公司珠海景山三特索道有限公司董事长职务,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舒本道先生的辞职申请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运作。
鉴于舒本道先生在索道行业内的影响力,以及公司目前正处于索道业务发展的关键时期,公司将继续聘任舒本道先生担任公司技术顾问,除此之外,不在公司其它控股子公司任职。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舒本道先生持有公司股票78,065股,其所持股票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进行管理。
舒本道先生在公司担任总工程师逾二十载,始终恪尽职守、勤勉尽责,是公司索道专业技术的核心人才,并亲身参与了公司所有索道项目的建设过程,为公司的业务发展做出了卓越贡献。公司董事会对舒本道先生致以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8月21日

证券代码:000683 证券简称:远兴能源 公告编号:2024-061

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为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考虑到日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向中国进出口银行内蒙古自治区分行(以下简称进出口银行)申请人民币22,000万元流动资金贷款,该笔流动资金贷款办理完成后,公司在进出口银行存量贷款额为122,000万元。根据授信业务的合作需要,需对存量贷款业务进行增信,公司控股子公司河南中源化学股份有限公司拟以其持有的采矿许可证做最高额抵押担保。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子公司为公司流动资金贷款提供担保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本次担保有利于提升公司的融资能力,能够满足公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一日

股票代码:000882 股票简称:华联股份 公告编号:2024-055

北京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副总经理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副总经理李国平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李国平先生因个人原因提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李国平先生辞去上述职务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国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公司董事会对李国平先生在担任副总经理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北京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1日

证券代码:000731 证券简称:四川美丰 公告编号:2024-43

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生产装置进行例行年度检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装置年度检修情况
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生产工艺特点,结合各生产装置运行周期情况,为确保生产装置安全稳定运行,定于近日对子公司-四川美丰化工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的生产装置进行例行年度检修,实施优化消缺。
二、相关说明
本次检修是根据公司年度生产计划安排的检修,检修及开停车时间预计1个月左右,预计将影响三聚氰胺产量约0.55万吨、硝酸铵产量约2.6万吨。
特此公告。
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一日